



台灣 原住民族世居在台灣這塊土地，歷經外來政權進駐，過程中大小衝突頻繁，原住民族為了維護其生存、土地權益及其主體性，發生許多武力抵抗的事件。因此，原住民族史可說就是一段抵抗外來政權及強勢文化的歷史。隨著1983年原住民族運動的興起，原住民族史及其教育與相關政策才受到關注，尤其在解嚴後政治開放過程中逐步展開。從其發展脈絡來看，除了80年代原住民族運動的影響之外，1996年中央原民會成立，以及2000年台灣第一次政黨輪替更是重要的轉捩點。

原住民族史的建構

在歷任統治政權或國家觀點下，原住民族史在台灣史的地位可說是微乎其微，並且刻意忽略原住民族的存在，毫無歷史地位可言。80年代初原運興起，原住民族主體意識抬頭，在原住民族各級民代的問政推促下，一方面強力抨擊統治政權與主流社會所慣用的「原住民族無歷史」或「台灣歷史400年」等論述；另一方面則要求政府應編列預算編纂各族史，並為各族抵抗事件史建立紀念碑或公園，以紀念先祖為族群奮戰的事蹟與精神。

原住民族史的 教育與現場

原住民族史の教育とその現場

The Education and the Education Scenes of Taiwan Aboriginal History

文 | 伊萬納威 (本刊本期執行主編)

◆ 原住民族史的 教育與現場



插畫設計Illustration：陳立君

1996年底，原民會成立，為使台灣原住民族史真相永遠流傳後世，即推動一系列原住民族史調查研究計畫，乃至於建立紀念碑及文史館等措施，試圖建構具原住民族史觀的原住民族史。



1996年底，原民會成立，為使台灣原住民族史真相永遠流傳後世，即推動一系列原住民族史調查研究計畫，乃至於建立紀念碑及文史館等措施，試圖建構具原住民族史觀的原住民族史。2000年政黨輪替之際，具本土理念的民進黨執政，從而重視建構台灣史主體性，在大專校院廣設台灣史、台灣文學以及台灣文化等研究所，時而開設原住民族史及其相關課程，在一定程度上也促進了原住民族史教育及相關研究之發展。

「霧社事件」研究受到高度關注

搜尋原住民族史相關研究，最大宗者為專書，總計有82本著作；其次是博碩士論文，計有32篇；再者為期刊篇章，計有17篇之多。以專書來說，若依照事件，以「霧社事件」專書

出版最多，計有59本；「牡丹社事件」為7本居次，但與「霧社事件」專書數量差異仍相當大；其他事件的專書明顯則更少，例如「太魯閣事件」（2本）、「七腳川事件」（2本）、「加禮宛事件」（1本）、「人止關事件」（1本）等。

很明顯地，最受到國內外學者關注的事件是「霧社事件」，著者多為日本學者，國內學者也不少。日本著述早期多在1930-1932年期間出版，如後藤一藏《霧社事件の焦點：事件の政治問題化は植民統治を汚辱するもの》（1930）、佐藤政藏《第一第二霧社事件誌》（1931）、海老原耕平《霧社討伐寫真帳》（1931）等；戰後有稻垣真美《セイダッカ・ダヤの叛：霧社事件》（1975）、森田俊介《台湾の霧社事件：真相と背景》（1976）等；1980年代以降，相關著作更如雨後春筍般陸續出版，顯示「霧社事件」持續受到台日兩國研究者關注。

至於國內，早期只有陳渠川《霧社事件》（1977）和李永熾《不屈的山嶽：霧社事件》。1980年代中期則有許介麟《證言霧社事件》（1985）、高永清（加藤實翻譯）《霧社緋桜の狂い咲き：虐殺事件生き残りの証言》（1988），不過兩者皆在日本出版。直至1990年有邱若龍《霧社事件》調查報告漫畫書，繼之又於1998年拍攝以《Gaya：1930年の霧社事件與賽德克族》為題之紀錄片。

值得一提的是，邱若龍《霧社事件》調查報告漫畫書，已於2003年經伊萬納威（Iwan-Nawi）翻譯為賽德克語（kari Toda）。而後更出現賽德克族人的著作，如姑目·荅芭絲《部

◆ 原住民族史的 教育與現場



台史博到校推廣教具箱，讓教師認識博物館教具箱的特色與教學技巧。
(圖片提供 台灣歷史博物館)

落記憶：霧社事件的口述歷史》(2004)。魏德聖導演更於2010年以「霧社事件」為題材拍攝了《賽德克·巴萊》(上、下集)，掀起國際間不小的風潮。顯示此事件不論就民族史、台灣史，甚或世界史皆有深遠的影響。由此顯示，其他原住民族史或事件，還有許多空間需要努力。

國家首次編纂大規模的原住民族史

隨著原住民族意識抬頭，台灣社會逐步檢討原住民族在台灣這塊土地上的地位，及原住民族史在整個台灣史的位置。1996年起由國史館台灣文獻館首次推動以族別(9族)撰寫「台灣原住民族史」的編撰計畫，自1998-2002年陸續出版各族「原住民族史」。撰寫團隊模式主要分為四種，一是由平地學者為主要撰稿者，如宋龍生《卑南族史》、林修澈《賽夏族史》、喬宗恣《魯凱族史》、葉家寧《布農族



台南市安南區和順國小的社會課教師以戲劇融入歷史教學。(圖片提供 馬孟平)

史》等。二是原住民族學者獨力擔綱撰寫，只有排灣族學者童春發擔綱《排灣族史》。三是由平地學者擔綱計畫主持人，有原住民族學者共同參與撰寫，第三種撰寫團隊人數較多，如余光弘、董森永《雅美族史篇》，以及許木柱、吳明義、廖守臣《阿美族史》。四是平地學者與原住民族學者共同撰寫，如王嵩山、浦忠成、汪明輝《鄒族史》，以及余光弘、瓦歷斯·諾幹《泰雅族史》等。上述可說是戰後以來建構原住民族史的濫觴，也是影響日後原住民族史教育的重要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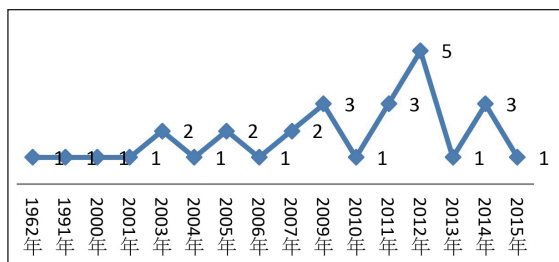
學位論文自2000年起有明顯增加趨勢

學位論文的主題，與追求台灣主體性的思潮有很大的關係，國內大專校院除了增設台灣文化及歷史相關系所外，探討原住民族史文化也成為此一脈絡下必然且重要的途徑之一，以逐步建構台灣原住民族史。原住民族史研究可



以說相當晚近，最早於1962年，至2000年以後才有明顯增加的趨勢。目前（1962-2015）碩論有28篇，博論只有1篇。**請見下圖。**

歷年學位論文成果概況



從上圖顯示，原住民族史（事件）的學位論文研究始於1962年，經過將近30年以後才又出現1篇，至2000年開始才有明顯增加的趨勢；其中以2012年較多，有5篇；大致而言每年平均產出1-2篇。

值得注意的是，相關研究產出學門可謂相當多元，除了歷史學以外，尚有文化、文學、民族、藝術、日本語、社會與區域發展、休閒與遊憩管理，乃至於神學等學科。其中以歷史學學門的產出最多，計有8篇，其中有半數是台灣史學門產出的碩論；其次是藝術學門有5篇，由劇場藝術、戲劇創作等途徑詮釋「七腳川事件」和「霧社事件」；再者為文學和日本語相關學門各有4篇，有趣的是，文學學門清一色研究「霧社事件」，且多數由台灣文學學門所產出，而日本語學門則清一色研究「牡丹社事件」；至於民族學、台灣文化學學門各有2篇，其他學門則各有1篇。

而學位論文中所研究的事件，以研究「牡丹社事件」最多，計有13篇碩論；其次是「霧社事件」，計有10篇，其中有9篇碩論，1篇博

論；再者為「七腳川事件」有4篇，其他「斯卡羅事件」、「太魯閣事件」各只有1篇。

大專校院的「原住民族史」課程

根據政大原民中心於99學年度統計調查大專校院開設「原住民族史」相關課程，分別有大仁、長榮、成功、嘉義、政大、新竹教大、屏東教大、台中教大等，大部分是開設「台灣史」課程。而103-104學年度開設的「台灣史」相關課程與之前所開設課程相比，則呈現更為多元，不僅在文學院歷史系所開設，更廣及社會及人文社會相關系所。政治大學與台灣師範大學各成立「台灣史研究所」；惟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開設的課程為「台灣民族史」，而台灣師範大學則開設「台灣原住民族史研究」課程，可說相當稀有。至於民族學相關系所，如政治大學民族學系、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均有開設「原住民族史」課程。由此觀之，「原住民族史」課程在大專校院歷史學相關系所仍有許多空間待開發，希冀開拓傳統歷史學或台灣史學的史觀。

原住民族史紀念碑及公園

紀念碑是歷史事件、空間與記憶所建構的標的物，能夠為下一代留下珍貴遺產，以連結過去與未來。透過紀念碑得以表達一個民族的集體記憶及認同感，此亦為民族與民族之間共同經驗的象徵，更可以做為教育下一代緬懷先祖歷史的重要場所。

原本可以透過這些遺跡或紀念碑做為原住民族史教育或部落鄉土教育的教材，協助原住民族下一代瞭解不同時期的歷史發展。惟國民

◆ 原住民族史的 教育與現場

紀念碑是歷史事件、空間與記憶所建構的標的物，能夠為下一代留下珍貴遺產，以連結過去與未來。透過紀念碑得以表達一個民族的集體記憶及認同感，此亦為民族與民族之間共同經驗的象徵，更可以做為教育下一代緬懷先祖歷史的重要場所。



牡丹社事件紀念公園文化廣場。(圖片提供 Semuenuq Paljajumaq 余明旂)

史事件辦理相關紀念活動及設立紀念碑等政策，試圖建立各族族人對本族相關歷史事件的史觀。

因此，我們看到除少數紀念碑於早期被國民政府定位為「抗日愛國精神」設碑，如「霧社事件紀念碑、莫那魯道墓碑」等，多數的民族歷史事件及重要人物紀念碑大致於2000-2014年間設立。

結語

歷史，是一段複雜的過程，尤其涉及觀點問題，國家及原住民族的觀點影響還原史實，對民族價值及意義亦深遠。綜觀現階段原住民族史教育與現場之發展，國家甚至原住民族自身的否定，以致扭曲族人認知其歷史的價值及意涵。所幸，歷經政治改革、原住民族運動、以及行政體制之改革，企待國人及族人持續努力填補這塊缺漏半世紀以上的歷史及史觀，並且扎根於我們的下一代、永續傳承。◆

政府於1978年由內政部發布〈清除台灣日據時代表現日本帝國主義優越感之殖民統治紀念遺跡要點〉，日本時代所建立的紀念碑遺跡因而多數毀損嚴重無可辨識，甚至已消失殆盡。

解嚴後台灣政治逐漸開放與原運興起，至1990年代，原住民族各級民代也開始關注此議題，督促政府推動「原住民族史」編纂工作，以及要求政府編列預算設立原住民族史事件紀念碑或公園之措施，緬懷先祖為民族犧牲的事蹟及其精神，試圖重建原住民族史，並確立原住民族史在台灣史的地位。1996年頒布〈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其中第3條明示：「落實歷史教育，由教育部、文化部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辦理之。」透過各種途徑來推動原住民族史教育；原民會也提出中長程計畫，協助原住民族為該地區的重大歷